



1. 志工需完成臺北 e 大志工基礎教育訓練課程 12 小時、線上測驗成績達 80 分，並取得證書後，再接受由學校辦理之志工特殊教育訓練課程，始得由輔導室協助申領紀錄冊。
2. 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後，登錄之服務時數方能用於申辦志願服務榮譽卡或臺北市熱心公益卡。

(三) 志工保險及識別證說明：

1. 為辦理保險需要，請志工提供身分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，導護志工由生教組長協助辦理；一般志工由資料組長協助辦理。
2. 志工到校服務時，請持 101 學年度志工識別證進入校園，非服務時間欲進入校園，請於警衛室辦理換證。(未核發前亦請換證進入校園)。志工識別證上之照片係為提供特約優惠廠商辨識用，亦可持識別證背面之借書證向本校教學資源中心借閱圖書。

(四) 如學校辦理臨時活動或大型活動，需要調度志工協助活動進行時，由志工團團長李建雄先生負責統籌調度，委請各大隊隊長協助招募志工。